

证券代码：874100

证券简称：乐能光伏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市场需求状况，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公司产品在日本市场的竞争力和国际市场知名度，拟以自有资金约 100 万人民币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乐能光伏日本公司 LUXEN SOLAR JAPAN 株式会社（具体名称需相关部门批准），主营太阳能光伏组件的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境外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事项尚需获得商务、发改、外汇管理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日本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方面的审批，相关审批程序和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乐能光伏日本公司 LUXEN SOLAR JAPAN 株式会社

注册地址：日本兵库县（兵庫県）

主营业务：1. 太阳能电池板销售批发业务（太陽光パネルの卸売業）2. 与前项相关的所有业务（前号に附帯関連する一切の業務）。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100 万人民币	100%	100 万人民币

本次新设立的公司需履行国家规定的相关程序，并报日本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新公司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相关内容以国家有关部门以及境外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为准。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设境外全资子公司，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设立日本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的需要，可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产品在日本市场的竞争力和国际市场的知名度，提高公司经营业绩。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需经商务、发改、外汇管理等政府投资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日本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方面的审批程序，能否最终完成设立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国外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均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对子公司的日常运营造成一定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布局出发做出的慎重决定，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对子公司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防范应对各种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拓展国际市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